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T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8)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作出之公告 有關可能交易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根據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3.7而作出。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3日、2019年6月17日及2019年7月15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可能交易之最新資料

董事會已獲接收人告知，於本公告日期，仍在與潛在買方就可能交易進行討論且尚未就可能交易訂立任何具有法律約束力的與相關股份有關的買賣協議。可能交易未必會進行。

相關股份數目之最新資料

自2019年8月6日至2019年8月12日，相關股東持有的11,148,000股本公司股份已於市場出售。於有關出售後，相關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6.38%。

每月公告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本公司將每月作出公告，直至公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作出要約之明確意向或作出不進行要約之決定為止。本公司將適時或根據GEM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視乎情況而定)規定另行作出公告。

警告：概不保證可能交易將會落實或最終得以完成，且倘落實，未必會導致控制權變動及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提出全面要約。可能交易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若彼等對本身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有聲

香港，2019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有聲先生及黃少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思豪先生、王妍女士及劉斐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intogroup.hk>登載及保留。